

嵌入式整合：乡村传统文化新内源性发展的助推机制

——以华中 J 村“四福”文化建设为例

邓华

(华中师范大学 中国农村研究院, 湖北 武汉 430079)

摘要: 新内源性发展是乡村传统文化治理转型的重要路径。基于文化整合内在逻辑, 链接嵌入理论和规范理论建构乡村传统文化新内源性发展的分析框架, 对湖北省宜都市 J 村“四福”文化进行考察, 研究发现: 基层党委政府通过价值、制度、资源和组织要素嵌入, 依托话语转换、利益联结、身份认同、日常规训机制, 有效整合国家主流文化和乡土社会传统, 激活了乡村传统文化的规范价值; 这一嵌入式整合过程从文化认同强化、参与行动激活和文化网络重塑三个层面提升了乡村文化自觉, 从而助推乡村传统文化新内源性发展; 未来要进一步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优化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培育壮大乡村文化发展队伍, 促进乡村传统文化的现代性转换与重构, 满足农民日益增长的精神生活需要。

关键词: 乡村振兴; 文化振兴; 传统文化; 嵌入式整合; 新内源性发展

中图分类号: C912.8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2013(2024)06-0061-11

Embedded integration: A catalytic mechanism for the neo-endogenous development of rural traditional culture — A case study of the “four blessings” cultural initiative in Village J, central China

DENG Hua

(Institute of China Rural Studies, Central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Wuhan 430079, China)

Abstract: Neo-endogenous development is a critical pathway for transforming governance of rural traditional culture. Based on the intrinsic logic of cultural integration, this study links embeddedness theory and normative theory to construct an analytical framework for the neo-endogenous development of rural traditional culture. Through an examination of the “Four Blessings”(family genealogy for passing down blessings, family precepts for accumulating blessings, family rules for cherishing blessings, family reputation for enhancing blessings) culture in Village J, Yidu City, Hubei Province, findings indicate that local CPC and government authorities effectively integrate national mainstream culture with traditional rural society by embedding values, institutions, resources, and organizational elements. This is achieved through mechanisms of discourse transformation, interest linkage, identity recognition, and routine discipline, thereby activating the normative value of rural traditional culture. This embedded integration process enhances rural cultural consciousness by reinforcing cultural identity, stimulating participatory actions, and reshaping cultural networks, thus advancing neo-endogenous development of rural traditional culture. Moving forward, it is essential to further strengthen the guiding role of core socialist values, optimize rural public cultural service systems, and cultivate a robust rural cultural development workforce. These efforts aim to facilitate the modernization and reconstruction of rural traditional culture to meet the growing spiritual needs of rural residents.

收稿日期: 2024-08-28

基金项目: 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资助项目 (CCNU 24ZZ204)

Keywords: rural revitalization; cultural revitalization; traditional culture; embedded integration; new-endogenous development

作者简介: 邓华 (1996—), 女, 四川遂宁人, 博士研究生, 主要研究方向为中国政治与农村基层治理。

一、新内源性发展：激活乡村传统文化的现代化路径转向

“乡村振兴，既要塑形，也要筑魂。”^[1]随着现代化不断推进，乡村社会精神家园的失落与离散问题日益受到重视。“我们文化的发展不能离开它的历史，也就是它的传统”^[2]。重塑村庄精神家园要回到乡村传统文化中寻找答案，致力于激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基因密码。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也强调指出，要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3]。乡村传统文化是农民在世代生息繁衍中不断沿袭、创造、积淀而成的智慧结晶，蕴含伦理观念、道德规范、风俗习惯、文化遗产等丰富内容，其传承与创新对于重拾农民主体性价值、满足人们精神需求、维系村庄道德秩序，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

依据驱动力不同，学界对乡村传统文化发展模式的探讨主要从三个视角展开。一是国家在场的“外源性发展”。重点探讨国家作为一种外部力量在乡村传统文化发展中的在场逻辑。国家既以符号形式出现在民间仪式中，对民间仪式的合法性、规模、声势造成影响，又征用民间仪式，让其成为国家活动的组成部分^[4]。在这一过程中，国家完成对乡村传统文化活动的引导、规范，获得政治意义和经济价值，乡村传统文化活动也获得自身合法性，完成升级转型^[5]。但国家力量介入也带来活动经济性目标凸显、主体关系失衡等新问题^[6]。二是农民主体的“内源性发展”。乡村传统文化保护与再生的关键在人，构建以人为中心的再生格局是传统文化保护与发展的关键^[7]。新乡贤作为村庄内生性力量，有着高度的“文化自觉”^[8]，在弘扬传统美德、培育文明乡风、树立良好家风方面发挥着重要的榜样作用和引领功能^[9]，必须培育新乡贤，让新乡贤成为乡村传统文化的继承者与发展者。对于普通农民，可以从自治规范指导、物质利益诱导、先进典范教导三个维度和路向激发其在乡村文化建设中的积极性^[10]。三是文化治理的“新内源性发展”。新内源性发展超越了传统“外源-内源”发展二分法，强调多元主体以合作共治的方式共同推动乡村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11]。整体来看，乡村传统文化变迁是基层政权与民间社会互构的结果，包括物态层面的空间再造与平行表征、行为层面的“征

用”与“在场”、制度层面的引导规范与形塑传统、观念层面的话语重塑与剧本呈现等四种策略类型^[12]，呈现出村落自治组织引导下的草根文化团体、政社互动下的公共文化事业、资本和市场引导下的文化产业等多种样态^[13]。乡村文化治理的关键在于多元层次的行动者构成整合性动员力量，即政府主动融入乡村传统文化并获得村民心理认同，在此基础上扩展村民对主流文化的感知有用性，并动员村内外行动者以形塑文化建设意义上的共同体行动^[14]。

已有研究对促进乡村传统文化发展具有重要借鉴意义，但仍有较大拓展空间。从实践来看，乡村传统文化的新内源性发展存在诸多问题。第一，村民文化自主意识不强，享乐主义、个人主义、功利主义等涌入乡村，解构着传统乡土价值，村民逐渐丧失自身话语表达机会和文化自信。第二，文化创新活力不足，传统文化中的治理价值、审美价值和经济价值未充分挖掘。第三，文化传承主体缺失，新生乡村精英以经济引领为主，其文化教导与指引功能较弱，乡村面临文化无人延续的困境。破解这一系列问题的关键在于培育乡村文化自觉。文化自觉是指生活在一定文化历史圈子的人对其文化有自知之明，并对其发展历程和未来有充分的认识^[15]。乡村文化自觉则是基于对民族和乡土文化的自信与认同而传承乡村文化，促进乡村文化再生^[16]，包括动力、行动、主体三个层次，这促进了乡村文化新内源性发展。具体来看，乡村传统文化以传统习俗、乡规民约、宗族文化等形式弥散于村落的社会行为和物化文明之中，依靠农民的自觉遵守、互相监督、舆论压力和批评教育等来执行，从而约束村民言行、维护村庄的生产与生活秩序^[17]。但是，乡村传统文化封闭而内敛的文化再生产机制决定了这种文化自觉无法依靠乡村自发产生，有研究表明，国家力量驱动有利于激活乡村留守农民群体、助推乡村社会再组织化，活化乡村社会资本，从而强化农民在乡村文化振兴中的主体性作用，形成“外源促内源，以内为主，内外协同”的乡村文化振兴的新内源性实践模式^[18]。可见，乡村传统文化蕴涵着丰富的规范价值，其新内源性发展意味着通过内外要素联动挖掘和激活乡村传统文化的规范意义，培育乡村文化自觉。由此，作为外部力量而存在的基层党委政府如何激活乡村传统文化的规

范意义？在这一过程中，如何破解认同弱化、创新不足、主体缺失等问题，培育乡村文化自觉，从而助推乡村传统文化的新内源性发展？为了探究上述问题，笔者拟在对湖北省宜都市J村“四福”文化建设展开调查的基础上，以村庄公共规范重塑过程为主线，从中挖掘基层党委政府助推乡村传统文化新内源性发展的内在机制。

二、“党政嵌入-社会规范”的新内源性发展分析框架

乡村传统文化新内源性发展的底层逻辑是文化整合。在一种文明里面，总是存在着以国家意志为代表培育而成的大传统和以社会意志为代表自发生成的小传统^[19]。大传统总是试图整合小传统，而文化整合的具体方式与社会形态密切相关。在传统时期，“家国一体”的伦理化耦合实现国家观念与农民意识的有机衔接，形塑了以农耕文明为表征、以礼俗秩序为内核的乡村文明形态^[20]。在民国时期，民族危机要求建立“国与家相连”的现代意识，主要体现为精英主导的国家共同体意识的外力强制灌输。新中国成立初期，国家意识、集体意识以高度政治化、组织化、运动化的方式进入民众生活。改革开放以后，尤其是进入新时代，市场化的发展使得多元现代性不断侵袭乡村社会，农民主体意识觉醒与价值追求迷茫交织，精神生活多元开放与内在封闭稳定并存。在此背景下，亟须转变原有的高频率、大规模群众运动方式，以更加常规化、理性化、制度化的方式来引导农民意识转变，在满足农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的同时，建构一套以国家认同、核心价值、道德规范为主要内容的文化体系。至此，引出“嵌入式整合”以阐释新时代背景下基层党委政府进入乡村，调动多元主体参与文化实践活动，促进国家主流文化和乡土社会传统有效耦合，从而重塑村庄公共价值规范的新内源性发展模式。

（一）党政嵌入：乡村传统文化的激活力量

“嵌入性”最初用于描述经济从属于政治、宗教和社会关系^[21]，在有意识的理论迁移下成为泛指一种力量、体系或结构植入另一种力量、体系或结构之中的理论。党委政府是乡村文化建设的主导力量，其嵌入乡村文化建设，对乡村文化发展有着深

刻影响。第一，党有机联结了国家与乡村社会、主流文化与地方文化，通过“坚持先进思想文化引领”“依托基层党组织整合资源”“构建乡村文化治理体系”将价值、组织、制度嵌入乡村，推动乡村文化建设^[22]。第二，政府作为党的意志的贯彻者，以专项建设方式向农村社会投放大量资源，进行三馆一站、农家书屋、文化广场等文化设施建设和“送戏下乡”、农村电影放映工程、体育健身工程等文化惠民工程建设，同时推动建立红白理事会等农村社会组织，从而促进移风易俗、人居环境治理。

文化包括心态、行为、制度、物态四个层次^[23]，结合已有研究，党委政府嵌入乡村文化建设具体包括四个路径。一是价值嵌入，即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乡风民俗、村规民约、家规家训和人们的日常生活之中^[24]，旨在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成为人们的内在价值导向和主动行为自觉。二是制度嵌入，指党委政府针对乡村文化建设做出决策，并制定组织制度、考核制度、评比制度等方面的规则，将其体现在各类文化活动之中。三是资源嵌入，指党委政府以专项建设形式将各类文化服务资源输入村庄，以推动乡村文化建设。四是组织嵌入，即以基层党建引领乡村文化治理，通过广泛的群众动员引导村民积极参与乡村文化治理。

（二）社会规范：作为规范的乡村传统文化

乡村传统文化规范和约束着人们的行为，蕴含着丰富的规范意义。梁漱溟在《中国文化要义》中指出：“中国传统社会是伦理本位的社会。”^[25]一套由“家文化”延伸而出的伦理规范基本上规定了中国人传统的日常生活、社会生活、政治活动的规则和思维习惯。费孝通也提出，文化本来就是传统，这种传统体现为“礼”，“礼是社会公认合式的行为规范”^[26]。“乡风”就是“蔚然成风”的集体性行为规范和一种特殊的精神气象的统合^[27]。

作为规范的乡村传统文化的发展演变也应遵循社会规范运行逻辑，其产生及有效运转需满足价值、激励和主体三个条件。学界从社会化行为者理论、社会认同框架、理性选择框架、博弈论等视角对规范展开研究，认为规范由协调的愿望、害怕被制裁、身份认同、惯例、转换、支配、内化、社会认同、法律和声誉等多种机制所维持^[28,29]。其中，科尔曼作为理性选择理论的代表，较为系统地分析

了规范的产生及实现条件。他提出，规范是“根据社会共识，行动的控制权并非由行动的主体所拥有，行动者之外的其他人拥有行动的控制权”^[30]。规范的产生源于行动具有外在性，其有效实现需要积极调动主体行动的积极性，并对不服从规范的行为者实行惩罚，对按照规范行事的及时奖励。因此，规范作为文化的内容，需满足以下三个条件。一是价值条件，规范是社会共同价值的表达，具有一定的价值导向，期望其他人按照规范内容行事。二是激励条件，规范的形成和运行一定有显性或隐性的外部奖惩机制所维持。三是主体条件，只有主体将

规范内化于心，才能促进规范的平稳长效运转。

(三) 分析框架：党政嵌入与社会规范的链接
立足乡村文化自觉的目标，着眼于乡村传统文化新内源性发展与文化整合的内在关联，将党政嵌入文化建设的价值、制度、资源、组织要素与规范发展演变的价值、激励、主体条件相勾连，建构“党政嵌入-社会规范”的新内源性发展分析框架，具体考察基层党委政府作为外部力量如何满足规范形成条件，从而有效整合主流文化与地方传统，促进乡村传统文化的新内源性发展（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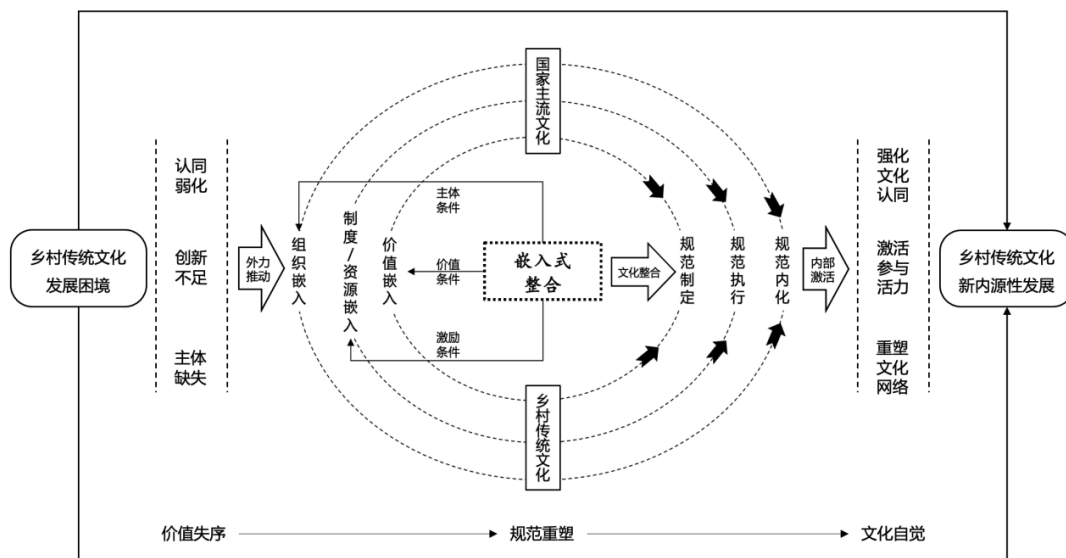


图1 “党政嵌入-社会规范”的新内源性发展分析框架

首先，价值嵌入建立起国家主流文化与乡村传统文化的内在联结，构成规范形成的价值条件，促进规范制定，在动力层面推进乡村文化新内源性发展。乡村传统文化在实践中面临“价值批判”和“基因传承”两难处境：一方面，随着现代化进程不断推进，乡村中的风俗惯习等被赋予消极的价值判断；另一方面，传统犹如人的基因，深植村民内心，潜移默化地发挥着规范作用。因此，要通过价值嵌入实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乡村优秀传统文化的交融互构，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赋予传统文化新的意涵，用乡村优秀传统文化涵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形成共同认同的规范话语。

其次，制度和资源嵌入建立起国家主流文化与乡村传统文化的交融平台，构成规范形成的激励条件，促进规范执行，在行动层面推进乡村文化新内源性发展。乡村传统文化的规范意义“有名无实”

很大程度上源于外部激励环境改变，传统依靠村民间的相互监督、舆论压力得以执行，但随着人口外流和村庄公共空间萎缩，这一激励约束机制难以维系。党委政府通过制度嵌入促进村庄非正式规范的正式化运作，以资源嵌入引导村民参与乡村文化建设，在高交互行动中强化村民身份认同、激活村庄舆论，从而赋予规范文本有效的约束力。

最后，组织嵌入建立起国家主流文化与乡村传统文化的沟通渠道，构成规范形成的主体条件，促进规范内化，在主体层面推进乡村文化新内源性发展。即使规范文本被反复、严格执行，遵循规范的动力仍旧来自外部，只有真正认同规范中体现的共同价值，建立起内在的惩罚激励制度，才能形塑个体的持久行为模式。而个体认同必然是在密切的交往中实现，因此，在村庄人口外流的背景下如何织密村庄文化网络显得尤为重要。

三、“四福”家风营造：乡村传统文化新内源性发展实践

本文选取华中J村“四福”文化建设作为样本案例。J村位于湖北省宜都市清江河南岸丘陵地带，距离市区约7千米，全村面积12.7平方千米，辖8个村民小组4个网格支部，共975户3014人119个姓氏，以柑橘种植和水产养殖为主导产业，是一个杂姓聚居的普通农业型村庄。村庄山林覆盖率达50%，良好的生态环境孕育了文明乡风。村庄民风淳朴，文化底蕴深厚，大量家规、家训、家谱留存，有宜都最大的古石桥、毛家沱水码头等古建筑，是民间文化艺术“薅草锣鼓”的发祥地。2017年，在上级党委政府支持下，J村从本地人晚清近代文学作品评家王永彬的著作《围炉夜话》中创新提炼出了“四福”家风文化品牌，即“家谱传福、家训积福、家规惜福、家颜亮福”。选取“四福”文化建设案例有两点考量：一是该案例与新内源性发展要求相契合，深入考察其建设过程有助于剖析基层党委政府助推乡村传统文化新内源性发展的内在机理；二是该案例具有典型性和推广性，J村作为普通农业型村庄，通过“四福”文化建设让文明和谐气息充盈村庄，先后获得“全国文明村”“湖北省家风家教示范基地”等荣誉，其实践经验对同类型村庄推进乡村文化振兴具有重要借鉴意义。

（一）“四福”家风文化的创建背景

J村开展“四福”家风文化建设是上级政策要求与村庄内在需求相互交融的结果。随着城市化、市场化推进，乡村道德失范问题愈加严重，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家庭文明建设，以此带动乡风文明。2015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春节团拜会上指出，要重视家庭建设，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2016年，习近平总书记在会见第一届全国文明家庭代表时再次强调家庭、家风、家教的重要性。2017年，为响应中央号召，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宜都市文明委在全市推出“围炉夜话新家风”主题活动。

上级政策要求为J村着手遏制村庄价值失序风险提供契机。J村地处丘陵地带，农业发展基础差，也无特色农业产业，务农收入难以支撑家庭开支，青壮年大多前往所在地级市和省会城市务工，逐渐

形成代际分工的“半工半耕”家计模式。人口外流不可避免地影响着乡村文化建设，青壮年远离村庄工作和生活，致使家庭教育功能弱化，良好家风、家训、家规等家文化难以传承。同时，青壮年在外工作和生活，长久沉浸在利益、阶层、交换等价值话语中，难以避免地衍生出功利心态，对传统道德观念持消极态度。当他们从城市流回乡村，这种观念慢慢演化为人情攀比、代际剥削、赌博打牌、孝道衰落等一系列问题。面对乡村价值失序风险，J村在上级党委政府支持下，从乡村传统文化中汲取智慧，开启“四福”家风文化建设，重塑村庄公共规范。

（二）从传统文化到公共规范的重塑

文化建设是包括心态、制度、物态、行为等多个维度的系统性工程。J村家风文化建设也从这四个层面着手，通过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修改村规民约、制定《文明诚信积分细则》、打造家风文化场景、动员村民参与等创新性发展传统家文化，重塑村庄公共规范。

2016年，J村党支部书记为促进乡风文明建设，联想到村庄有119个姓氏，村中许多老人还留存家谱、家谱，就提出开展“立百家训、传百家谱、晒百家福”活动。2017年，市文明委“围炉夜话新家风”的任务下达后，“三百工程”得到上级党委政府重视，镇村两级干部一同研读王永彬《围炉夜话》，摘取其中话语，结合美丽乡村建设、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将“三百工程”优化为“四福”家风文化。一是“念祖考创家基，为子孙计长久”的家谱传福，重视家史村史传承。邀请村中老人编辑撰写《J村史话》《J村故事》等书籍，收集整理73个姓氏家谱，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赋予其新的内涵。例如，姚氏续谱中“前景达康”寓意勇往直前，共奔小康社会。二是“教子弟正大光明”的家训积福，注重文化引领。收集村庄治家教子、立身处世的“土话”，并从《围炉夜话》《颜氏家训》《朱熹家训》等书中挖掘、改造相关话语使其符合当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三是“待子弟严厉者易至成德”的家规惜福，强调家庭和睦。广泛收集三代以上的全家福、寿星照、各年龄段婚纱照，并将其张贴在村宣传栏。四是“茅舍竹篱，自饶清趣”的家颜亮福，

倡导打造整洁优美的人居环境。

而后, J村在上级党委政府的推动下, 将“四福”家风文化相关内容纳入村规民约中, 将其转化为正式的规范文本, 并在此基础上制定出《文明诚信积分细则》, 赋予其实质约束力。2018年宜都市开展“双基强化、三治融合”前期试点工作, 要求各村修订村规民约。J村以此为契机, 通过入户走访、村民代表大会、党员大会、微信群收集群众意见, 最终召开村民会议, 将“四福”文化相关内容纳入村规民约, 制定了“传福篇”“积福篇”“惜福篇”“亮福篇”, 并配套了“三字经”版本。由此, 在文本意义上确立了“家文化”的内涵。2019年, 宜都市在全市推行“家庭文明诚信档案”以强化村规民约的约束力。J村将村规民约细化为5类28条的《文明诚信积分细则》, 每户人家每年基础分为100分, 由道德评议会每个季度按细则评议后进行加减, 年度核算给予相应奖惩。

在这一过程中, 为了让“四福”文化规范得到村民认可, J村积极向上级争取项目资金和人力支持打造家风文化场景, 并动员村民日常性参与文化活动。一方面, J村整合“美丽乡村”“四好公路”等项目, 同时自筹资金8万元, 召开村民大会、湾组会等鼓励村民表达意见、投工投劳, 最终建成家训塘、家谱墙、家规廊、家颜区等文化景观, “家风家训”主题公园等文化活动场所, 全村70余农户在村“两委”的组织下主动进行了庭院美化, 打造了20多个家风文化节点。文化景观让隐匿的价值理念可视化呈现, 有力传递了“四福”文化, 营造了敬老孝亲、睦邻友好的村庄氛围。另一方面, J村在镇党委政府帮助下申请到紫薇社工机构服务项目, 联系市老龄办、市书法家协会等单位协助, 连同村内老人一起开展“书写家风家谱”“老宝贝免费摄影”“刺绣、年画晒家谱”以及各种节假日文化活动。同时, J村借助党组织力量, 通过建立“支部微家”基层党组织、“红高粱”文艺宣传队和广场舞队等社会组织, 常态化开展评优评奖活动, 从而引导村民在日常交往中学习使用“四福”规范。在丰富的文化活动和日常交往评议中, “四福”家风文化深入人心, 很多村民达到“随心所欲而不逾矩”的境界。

四、多维嵌入的整合：从规范重塑到文化自觉的推进机制

运用分析框架进一步考察J村“四福”文化建设案例发现, 基层党委政府将价值、资源、制度、组织等嵌入传统文化治理中, 有力带动村民参与乡村文化建设, 在与村民的互动中整合国家主流文化与乡村社会传统, 满足规范形成的价值、激励和主体条件, 不仅激活乡村传统文化的规范意义, 而且促进乡村文化自觉萌芽, 由此助推乡村传统文化的新内源性发展。

(一) 价值嵌入：以话语转换构建新的规范文本

乡村价值失序与现代国家建构的现实呼吁国家主流文化与乡村传统文化有效整合。一方面, 乡村社会以积极的姿态接纳国家主流文化。传统中国社会是乡土性的, 土地是民众生活的核心, 人们世代在土地上生存繁衍, 在此基础上渐续形成一套以“世代继替”“差序格局”“礼俗秩序”为核心的乡村文化。然而, 随着现代化、城市化不断推进, 土地的生产要素职能淡化, 乡村人口大规模外流, 以土地为中心的风俗习惯、价值追求也随之被否定。传统文化中内含的优秀价值理念被工业化、城市化所带来的消费主义、功利主义等所侵蚀, 逐渐处于一种隐匿状态, 由此引致一系列乡村乱象。乡村自身难以解决价值失序问题, 为国家主流文化进入乡村, 重塑村庄公共规范提供契机。另一方面, 现代国家建构要求穿透社会建立起一套符合国家要求的价值体系。“从心理的层面讲, 现代化涉及价值观念、态度和期望方面的根本性转变。”^[31]现代国家不仅要借用暴力机器及其为后盾的行政力量统治社会, 而且要建构一套以国家认同、核心价值、道德规范为主要内容的文化体系, 利用各种“软实力”获得人心。乡村复杂而富有韧性, 难以通过行政力量简单粗暴地进入, 传统文化作为乡村内在的弥散性社会控制力量由此进入国家视野。

基层党委政府在实践中通过国家话语的在地化转换和乡土话语的文本化转换实现价值嵌入, 构成一套国家主流价值与乡土传统文化有机融合的规范文本。一是国家话语的在地化转换。国家主流文化通过对接乡土传统既有的认知框架、话语框架, 在认知或话语层面上取得一致^[32], 从而为过时的传统话语赋予新的价值内涵, 让民众在潜移默化

中接受新的价值理念。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家庭文明建设，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家庭落地生根，促进形成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基层由此开展了一系列家风家教活动，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家规家训中，让抽象的理论性话语转换为人们听得懂的经验性话语。“文明”是“牛无力拖横耙，人无理说横话”，“诚信”是“好借好还，再借不难”。同时，对家规、家训、家谱做出新的注释。例如，“前景达康”是“共同奋斗，共奔小康”，“茅舍竹篱，自饶清趣”是要做到“门前三包”。通过这种隐秘的话语转换，乡村传统文化重获新生。二是乡土话语的文本化转换。将乡村传统文化中符合国家价值取向的内容抽象归纳为正式文本，强化其合法性。市民政局在要求各村修订村规民约时，提供了6个村规民约模版供各村参考，而非强制性下发具体的规范性条例。这一举措给予J村较大的自主空间，将“四福”文化融入村规民约，不仅有条例式的专门篇章，还形成“三字经”规范。“家训积福”中姚氏祖训“诚信受尊敬、赌毒莫沾边，助人如帮己、见异不思迁，晚辈尊长辈、众喜世人念”转换为村规民约“积福篇”中“扫黑除恶，倡导见义勇为、伸张正义”，也是“三字经”中的“邻里间，有情意；互帮助，如兄弟”。通过把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家规家训提炼为村规民约，实现了国家价值追求与农民传统理念的有机衔接。

基层党委政府通过价值嵌入，赋予乡村优秀传统文化合法性，在一定程度上强化村民的价值认同。在现代化的冲击下，乡村传统文化往往被贴上落后、无用的负面标签，而国家话语的承认给予村民极大信心，村民开始认识到乡村传统文化的独特优势和内在价值，在实践中也试图通过援引国家政策话语赋予自身文化合法性，并积极争取政府政策和资源支持开展各类文化活动。

（二）制度嵌入：以家户激活建立利益联结激励

国家主流文化与乡村传统文化耦合而成的规范话语停留在文本阶段，要建立相应机制以保证其执行，这就内生出对制度嵌入的需求。一般而言，个人总是理性地寻求自身利益最大化，而不是追寻共同目标^[33]。村庄公共规范无法依赖单纯的道德激励实现，而必须有外部约束力的介入。然而，并非

所有的制度嵌入都能转换为有效治理机制，“文化搭台，经济唱戏”的经营行为广泛存在，只有适配化的制度才能在嵌入村民日常生活过程中逐渐酝酿出丰富的治理意涵。

基层党委政府通过推广实施以村规民约为基础的“家庭文明诚信档案”，激活了村庄家户传统的治理效应，建立起“村庄规范家庭，家庭规范个人”的利益联结链条，从而赋予规范文本的约束力量。传统乡村是由“波纹宗亲网”构成的呈现为“差序格局”的礼俗社会，家户是人们行动的基本单元，家户利益构成人们行动的基本逻辑。随着现代化进程的推进，家户的存在根基有所变化，但其作为一种文化或精神基因潜藏在中国人的观念和意识之中。因此，嵌入制度在何种程度上制约村民取决于该制度在何种程度上勾连家户利益。宜都市推行的“家庭文明诚信档案”以村规民约为基础建立普遍适用、分值一致的《文明诚信积分细则》，依据细则以家庭为单位对村民行为进行积分加减，积分结果影响家庭的集体经济分红、家庭成员参军入党入学的政审等。J村利用该项制度强化“四福”文化的约束力，“说不许办酒就不许办酒，你不为自己考虑，也要为家里娃娃考虑”（20230414WCH），“传统犹如人体基因，它具有重复性和复制性。它不可能简单地消灭，也难以做最彻底的‘决裂’”^[34]。“家庭文明诚信档案”将个人行为与家庭荣辱、集体分红、子孙前途相捆绑，让个人主义取向的个体再次凝聚起来，实现以家庭的整体利益约束个人行为，规范文本也由此获得实质约束力。

基层党委政府在输入制度时，通过供给自主空间和参与平台激发村民主体意识，引导村民根据需要进行能动获取与再生产，以满足自身文化需求。一方面，输入的制度总是留有相应的自主空间以激发村民参与活力。上级党委政府要求村庄制定村规民约，推行“家庭文明档案”，但仅仅提供参考模版，这有利于村庄因地制宜制定自身的规范体系。另一方面，党委政府推广实施的“四议两公开”、协商议事等制度实质上拓宽村民参与平台，村民能够通过这些制度平台参与乡村文化建设。如在制定村规民约、修复村庄传统建筑、规划村庄文化活动时，村民将政府输入的规则转换为自主行动的合法

性资源,通过村民代表大会、协商议事会、湾组会等平台参与其中并提出要求。

(三) 资源嵌入:以场景营造建立身份认同激励

规范由集体定义,人们遵守规范的动机部分来源于想要证实自身作为群体成员的愿望。因此,规范有效运行不仅需要外部利益联结激励,而且有赖于村民内在身份认同。乡村公共文化空间不仅是村民生产与生活的重要场域,而且记录和呈现着村庄的历史故事和发展脉络,是村民集体记忆和情感认同的物质载体。基层党委政府通过资源嵌入激励村庄共同打造公共文化场景,丰富多彩的可视化话语宣传和面对面的交往活动强化了村民对优秀传统文化的认同,遵守规范成为“村里人”的标识。

基层党委政府采取差异化分配方式输入项目资源,引导村庄动员内生资源参与文化场景营造,从情感交融和记忆构筑两个层面推动规范文本转换为村庄独特的身份标识,从而规范和引导村民行为。从过程来看,竞争性资源输入鼓励村庄整合人力、物力、财力去对接项目资源,村民共同参与场景打造活动,促进了情感流动与共识达成。公共文化空间是一个整体性的概念,只有文化设施、文化场所、从事文化活动的人构成一个完整的、动态的文化图景,才能使乡村文化得以传承发展。政府以项目形式下沉文化服务资源,项目资金先建后补,即村庄向上级申报后,自主筹资投劳进行建设,上级验收合格后拨付项目资金。为争取资源,J村将“四福”场景打造与“美丽乡村”、产业发展等项目有机结合,并通过党员代表会、湾组会等动员村民参与道路建设和庭院美化。在打造文化场景的过程中,村民表达自己的诉求、共同劳作,人们在相互交流沟通中感受尊老爱幼、诚信友善等伦理价值,并将这种情感传递给其他村民。“大家拍照、立牌子的时候都很开心,特别热闹,一家人都来了”(20230415LYL)。高交互行为为公共文化空间注入活力,无形中增加了参与者黏性和身份认同,促进公共意见聚集,促发村民道德的“集体欢腾”。从结果来看,公共文化空间以壁画、雕塑、照片等方式将传统文化变成看得见、看得懂的村庄故事,在讲故事中激活村民记忆、传递价值理念,从而构筑村民的归属感和认同感。一是重塑传统文化景观,讲述历史故事,唤醒记忆深处的生活情节。J

村通过修缮石桥、码头等古建筑,将《J村史话》《J村故事》等镌刻在“家风家训”主题公园,村庄历史得以再现,村民明白自己“从哪里来”。二是讲述村庄典型人物故事,激发村民新的场所体验,引发情感共鸣。J村在“家风家训”主题公园设立专栏讲述村庄“四福”榜样的故事,张贴村民全家福、寿星照、婚纱照等各种照片,让村民日常生活融入村庄源源不断的文化发展中,极大提升村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只要说到‘四福’文化,大家都知道是J村,大家也都认可这个,只要是J村人你就要按照这样来做事”(20220827PXB)。

竞争性资源嵌入为村民提供公共文化服务资源,激发了村民文化创造活力,村民围绕资源争取和资源使用开展了一系列文化活动。为了争取资源,村庄通过挖掘家训家谱、古建筑、“薅草锣鼓”等传统文化资源吸引上级领导的注意力,并强化自身资源整合能力,引导村民参与文化建设。在这一过程中,村民整理讲述村庄故事、家庭故事、个人故事,乡村传统文化以一种鲜活的方式得以再现。

(四) 组织嵌入:以网络重塑保障主体日常规训

日常生活是农民主体性充分释放和表达的领域^[35],规范要融入村民日常生活情景才能被认同并不断深化发展。随着传统文化网络逐渐消解,亟须构建新的文化网络助推规范融入。文化就是一个社会过日子的方法,“一种价值观要真正发挥作用,必须融入社会生活,让人们在实践中感知它、领悟它,达到‘百姓日用而不知’的程度”^[36]。文化网络是国家意识形态和乡土社会的传播中介,它由乡村社会中多种组织体系以及塑造权力运作的各种规范构成,包括在宗族、市场等方面形成的等级组织或巢状组织类型^[37]。而随着现代化进程推进,传统乡村社会中的宗族组织、乡贤、会社逐渐消解,且村庄人口外流严重,由此产生组织嵌入的需求。

党以其强大的动员能力,通过纵深式组织嵌入构建起乡村文化网络,这些深入群众、无处不在的组织化力量为村庄规范运转筑牢主体基础,促进国家主流文化与乡土传统文化的衔接融合,村民也在常态化的参与中将规范内化于心。J村通过“基层党委-网格党支部-党小组-党员中心户”这一党建下沉机制积极动员和联系村民,常态化开展文化活动。一是在村级层面培育社会组织,开展文艺宣讲

活动。由党员牵头，积极吸纳村里有威望、有才能的人成立“红高粱”文艺宣传队、广场舞队、“薅草锣鼓”文艺队等社会组织。文艺宣传队“逢会必讲，逢事必谈”“四福”文化，让尊老敬老、团结友善、诚信和睦、亲仁善邻的文化精神深入人心。宣传队老人说道：“本来讲故事只是我的爱好，既然村里邀请我加入文艺宣传队，我就更要把我们的‘四福’文化给发扬好。”（20230414LCZ）二是在网格和小组层面密切联系群众，促进价值共识达成。每个集中居住点选出 1 个党员家庭户，构建“支部微家”乡村治理党建综合体。党支部以“支部微家”为阵地每月开展一次主题党日活动，时常邀请党员的结对群众围桌同坐而议。村民在各种交流活动中分享自己对某一事件或现象的看法，在闲话家常中逐渐达成共识。三是在党员层面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带动村民参与文化建设。全村 108 名党员带头做好家风建设，主动把家训“立起来、亮起来”，以自身优良家风辐射周边家庭，让“四福”之风充盈乡村。政党组织延伸到哪里，宣传组织工作就延伸到哪里^[38]。新生的文化规范依赖这一微观的、持续的组织网络得以传递，村民在各种交往活动中逐渐形成自我约束机制，实现对自身的规训。

党的组织嵌入通过组织吸纳和模范带动构建起纵横整合的文化网络，在一定程度上破解传统文

化发展主体缺失难题。具体来看，以党员牵头成立文艺类社会组织并给予资源和人力支持，邀请村民骨干参与相关活动等方式实现组织吸纳，对家风良好的党员家庭进行评奖评优以实现模范带动。由此，J 村挖掘出一大批有文化、有才能的人参与乡村文化建设，他们在党组织引领下与乡镇相关部门、社工机构等合作共治，积极开展书籍编撰、文艺宣讲、戏曲编排等活动，极大丰富了乡村传统文化的呈现形式和价值意涵。

五、结论与启示

“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他们并不是随心所欲地创造，并不是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而是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创造。”^[39]传统构成了一个社会运行的文化密码。通过“党政嵌入-社会规范”的分析框架，考察湖北省宜都市 J 村“四福”文化建设发现，基层党委政府通过要素嵌入整合国家主流文化与乡村社会传统，从而激活了乡村传统文化的规范价值，重塑了村庄公共规范。这一嵌入式整合是新时代背景下文化整合的具体方式，不仅筑牢了乡村治理的共同价值基础，而且提升了乡村文化自觉，助推乡村传统文化新内源性发展。具体来看，其运行机制和内在机理表现在以下方面（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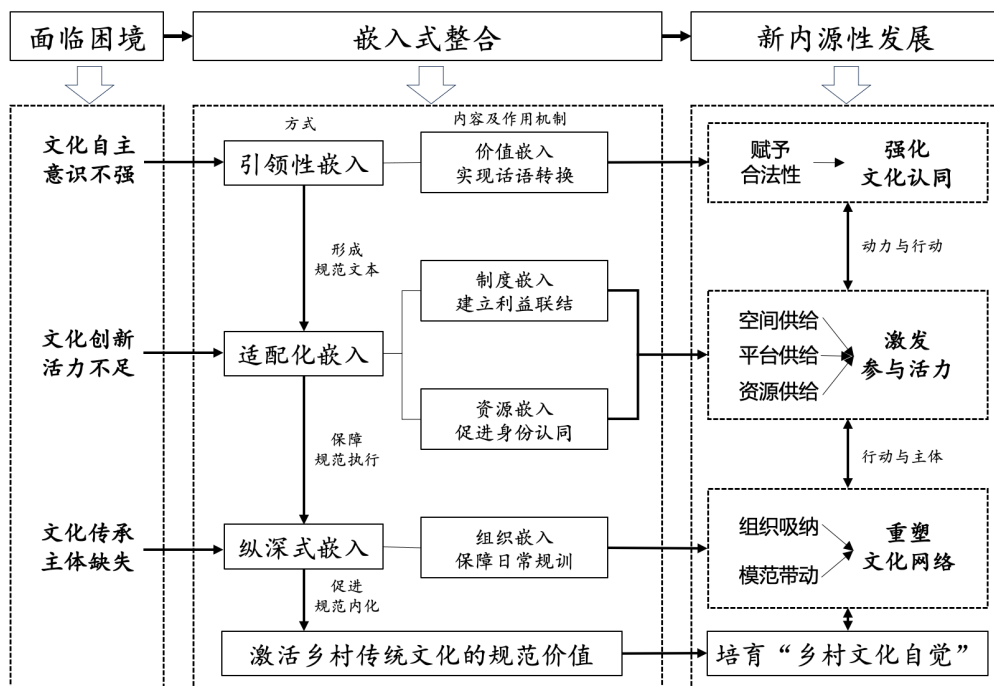


图 2 嵌入式整合助推乡村传统文化新内源性发展的机制

一是党政嵌入激活乡村传统文化规范价值的机制。首先,以引领性价值嵌入为传统文化注入新的价值理念,通过国家话语的在地化转换和乡土话语的文本化转换形成主流文化与乡土传统有机耦合的规范文本。其次,以适配化制度嵌入和资源嵌入赋予规范文本实质约束力,满足规范运行的激励条件。这种适配化嵌入在制度维度体现为灵活运用农户传统建立起“个人-家庭-村庄公共规范”之间的利益链条,以家庭的整体利益约束个人行为。在资源维度则是以项目制引导村民参与文化场景营造,让村民在共同行动中形成身份认同,强化遵守村庄规范的意愿。最后,以纵深式组织嵌入重构村庄文化网络,村民在日常交往活动中践行规范,深化对公共规范的认识,建立起内在约束机制,实现规范内化。

二是嵌入式整合助推乡村传统文化新内源性发展的机理。嵌入式整合从动力、行动和主体三个层面提升乡村文化自觉,从而助推乡村传统文化新内源性发展。在动力层面,党委政府的引领性价值嵌入赋予了乡村传统优秀文化合法性,村民认识到乡村传统文化的独特性与重要性,强化了对乡村传统优秀文化的自信与认同。在行动层面,适配化制度和资源嵌入为村民参与乡村传统文化再生产提供了空间、平台和资源,从而激发村民参与活力。在主体层面,党以纵深式组织嵌入吸纳、带动村民参与文化建设,重塑了村庄文化网络,在一定程度上破解主体缺失难题。

本研究有助于从两个方面与现有乡村传统文化新内源性发展理论增进对话。一是将嵌入理论引入乡村传统文化新内源性发展,并与规范理论有机结合形成分析框架,有助于进一步理解村庄公共规范的重塑逻辑,丰富了乡村传统文化新内源性发展的分析视角。二是从文化整合的视角揭示了乡村传统文化新内源性发展的底层逻辑,细致、深入地描绘了国家如何借助、改造传统从而实现国家意志与乡土传统的统一。

由此也形成了一些启示,未来要进一步激活乡村传统文化发展内生动力,促进乡村传统文化基因与现代社会发展相适应、协调,满足农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生活需要。第一,立足乡村现实和乡村特色,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促进乡村传统文化的

现代转化与重构,确认传统乡村文化的价值和地位,激活新生代村民的文化认同和文化自觉意识。通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引领式嵌入,一方面,引导村民形成正确的道德文化观念,改变乡村社会多元价值观无序状态。另一方面,对传统文化中优秀因子和陈腐观念自觉扬弃,挖掘乡村传统文化的审美价值、经济价值和治理价值,让村民认识到乡村传统文化的独特意义与发展前景。第二,优化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为村民参与乡村文化建设提供相应资源和平台。进一步下沉资源服务以满足农民文化需求,包括注入各类文化服务设施项目资金、建设完善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购买社工机构服务等。在资源下沉的同时配套相应制度规则,以利益牵引和规则约束引导村民共同参与乡村公共文化建设。例如,以项目制形式引导村民投工投劳、捐物捐款共同行动以争取资源,要求利益相关方共同参与村庄文化资源的使用分配等,此类举措能够激发村庄参与活力。第三,充分发挥党的组织领导作用,强化村民参与乡村传统文化发展的能力,构建“一核多元”的乡村文化建设格局。以组织吸纳、模范带动等方式挖掘整合地方能人、手艺人等,培育乡村文化组织,鼓励其参与文化活动,创新文艺产品。同时,推动基层政府、社会组织、市场企业、村民等积极合作,共同挖掘地方文化特色资源,打造地方特色文化产业,实现文化传承与产业发展的融合互促。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 习近平关于“三农”工作论述摘编[M]. 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9:123.
- [2] 费孝通. 文化与文化自觉[M]. 北京:群言出版社,2011:262.
- [3]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辅导读本[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24:32-33.
- [4] 高丙中. 民间的仪式与国家的在场[J]. 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1(1):42-50.
- [5] 杨宁. “国家在场”的乡村社会文教治理程式解读及建构——以京族哈节仪式为例[J]. 广西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45(1):121-126.
- [6] 刘伟,彭琪. 国家在场与乡村传统文化振兴及治理——以黄浦区M街道僵狮子活动为例[J]. 河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0,47(4):22-29.
- [7] 汪黎,宁华宗. 生计与文化互构:民族传统文化再生的实践逻辑——基于恩施傩戏传承人生命史的讨论

- [J]. 广西民族研究, 2022(1): 114-121.
- [8] 李少惠, 赵军义. 乡村文化治理: 乡贤参与的作用机理及路径选择[J]. 图书馆建设, 2021(4): 20-28, 35.
- [9] 徐学庆. 新乡贤的特征及其在乡村振兴中的作用[J]. 中州学刊, 2021(6): 67-71.
- [10] 温丙存. 找回村民主体性: 移风易俗有效治理的实现逻辑与发展路向[J]. 探索, 2023(3): 137-148.
- [11] 吴理财, 解胜利. 文化治理视角下的乡村文化振兴: 价值耦合与体系建构[J]. 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9(1): 16-23.
- [12] 姜亦炜. 互构与适应: 文化治理的乡村逻辑[J]. 治理研究, 2021, 37(1): 70-80.
- [13] 余俊渠, 秦红增. 乡村振兴与农村传统文化资源传承创新的村落社区机理探析[J]. 云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9, 36(3): 63-69.
- [14] 张新文, 张龙. 乡土文化认同、共同体行动与乡村文化振兴——基于鄂西北武村修复宗族文化事件的个案启示[J]. 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1, 21(4): 19-28.
- [15] 费孝通. 论人类学与文化自觉[M]. 北京: 华夏出版社, 2004.
- [16] 赵旭东, 孙笑非. 中国乡村文化的再生产——基于一种文化转型观念的再思考[J]. 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7, 17(1): 119-127, 148.
- [17] 赵霞. 传统乡村文化的秩序危机与价值重建[J]. 中国农村观察, 2011(3): 80-86.
- [18] 郭家峰. 生活化治理: 乡村文化振兴的内源性路径转向与实践——基于“赣南新妇女”运动的考察[J]. 江海学刊, 2022(3): 122-131.
- [19] 芮德菲尔德. 农民社会与文化: 人类学对文明的一种诠释[M]. 王莹, 译.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3: 95.
- [20] 张军. 新乡贤的嵌入与乡村治理结构的转型——基于两个村庄的比较分析[J]. 社会发展研究, 2023, 10(1): 191-206.
- [21] 波兰尼. 大转型: 我们时代的政治与经济起源[M]. 冯钢, 刘阳, 译. 杭州: 浙江人民出版社, 2007: 15.
- [22] 黄嫣, 蔡振华. 党建引领乡村文化建设的现实依据、作用机理及实现路径[J]. 湘潭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2, 46(3): 105-110.
- [23] 冯天瑜. 中国文化生成史(上)[M]. 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3: 87-88.
- [24] 陈勇军, 郭彩琴. 乡村文化治理的国家嵌入: 逻辑、路径及其限度[J]. 学术探索, 2023(2): 111-118.
- [25] 梁漱溟. 中国文化要义[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8: 94.
- [26] 费孝通. 乡土中国[M]. 武汉: 长江文艺出版社, 2007: 51.
- [27] 胡惠林. 乡村文化治理能力建设: 从传统乡村走向现代中国乡村——三论乡村振兴中的治理文明变革[J]. 山东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3(1): 50-66.
- [28] AXELROD R. An evolutionary approach to norms[J].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986, 80(4): 1095-1111.
- [29] YOUNG H P. The evolution of social norms[J]. Annual review of economics, 2015, 7(1): 359-387.
- [30] 科尔曼. 社会理论的基础[M]. 邓方, 译.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1999: 310.
- [31] 亨廷顿. 变化社会中的政治秩序[M]. 王冠华, 刘为, 译.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8: 25.
- [32] 曹威伟. “大小传统”联结与近代乡村社会转型[J]. 长白学刊, 2020(2): 131-137.
- [33] 奥尔森. 集体行动的逻辑[M]. 陈郁, 郭宇峰, 李崇新, 译.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5.
- [34] 徐勇. 中国农户制传统与农村发展道路——以俄国、印度的村社传统为参照[J]. 中国社会科学, 2013(8): 102-123.
- [35] 杜鹏. 生活治理: 农民日常生活视域下的乡村治理逻辑[J]. 学习与实践, 2021(5): 112-123.
- [36]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论述摘编[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7: 109.
- [37] 杜赞奇. 文化、权力与国家[M]. 王福明, 译.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96: 13.
- [38] 徐勇. 国家化、农民性与乡村整合[M].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19: 281.
- [39]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669.

责任编辑: 曾凡盛